

教育局通函第 97/2010 號

分發名單： 各提供本地課程的
中學日校校監／校長

副本送： 各組主管 — 備考

為非華語學生提供教育支援

綜合中等教育證書(中國語文科)考試 二零一一年校本評核

摘要

本通函旨在(a)知會學校由二零一一年起綜合中等教育證書(GCSE)(中國語文科)考試的修訂評核及相關行政安排;以及(b)邀請學校參加簡介會暨工作坊,以了解詳情。

背景

2. 教育局一向有為就讀於採用本地課程的公營學校的非華語學生¹提供教育支援,以協助他們融入社會。就這方面,我們已落實多項具體措施,包括由二零零七年起透過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在香港舉辦GCSE(中國語文科)考試。

3. 非華語學生如能達到與本地學生相若的中文水平,我們鼓勵他們應考香港中學會考(中學會考)或新學制下未來的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學文憑試)的中國語文科考試,但我們亦明白,部分非華語學生(尤其是那些較遲開始學習中文或未獲充分機會修讀本地中文課程的非華語學生)或會有意考取其他中文科資歷²。有見及此,我們在香港舉辦GCSE(中國語文科)考試,並調低合資格學校考生報考GCSE(中國語文科)的考試費至相若於中學會考或未來中學文憑試(中國語文科)的考試費水平³。

¹ 非華語學生包括根據家庭常用語言而歸類為非華語學生的華裔學生。

² 一般來說,就符合香港高級程度會考的報考資格而言,若把本地與海外公開考試的成績作比較,在GCSE/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IGCSE)/普通教育文憑普通程度(GCE O-Level)的中國語文科考獲D級以上的成績,會視為等同在香港中學會考中國語文科考獲E級/第2級成績。GCSE(中國語文科)考試的資歷在大學聯合招生(大學聯招)辦法中已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考慮接受,而在申請公務員職位時,當局亦會因應工作要求考慮接受這項資歷。在新學制下,此項安排仍會繼續。

³ 詳情請參閱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發出的教育局通告第23/2009號「調低綜合中等教育證書(中國語文科)考試的考試費水平」。

二零一一年起 GCSE(中國語文科)考試的校本評核

4. GCSE(中國語文科)考試包括四個單元，即單元一「聆聽」、單元二「說話」、單元三「閱讀」和單元四「寫作」。由二零一一年起，頒授倫敦 GCSE 考試證書的英國愛德思國家職業學歷與學術考試機構(Edexcel International)會改用修訂的考試規格進行 GCSE (中國語文科)考試。考生校內的教師會評核考生在單元二「說話」的表現，然後把其說話錄音和評核成績交由 Edexcel International 調整評分，並會收集考生在單元四「寫作」的課業供該機構批改。至於單元一「聆聽」和單元三「閱讀」，現行的評核模式則維持不變，考生將繼續參加考評局所舉辦的考試。

相關行政安排

5. 根據 Edexcel International 的規定，學校須註冊為考評局的附屬考核中心，以便保送其校學生參加 GCSE (中國語文科)考試。就此，考生的報名表、單元二「說話」錄音和評核成績，以及單元四「寫作」的課業，亦將經由考評局轉交 Edexcel International。學校若註冊為考評局的附屬考核中心，將無須繳付任何申請費用或中心註冊年費。考評局會另行通知學校有關註冊的詳情。

6. 考評局網頁 (http://www.hkeaa.edu.hk/tc/IPE/gce_gcse_igcse/gcse/index.html) 載有更多資訊，包括評核材料的範本，並提供超連結至 Edexcel International 網頁。

簡介會暨工作坊

7. 考評局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九至十日，在九龍新蒲崗爵祿街 17 號一樓 102 室舉辦為期兩天的簡介會暨工作坊，講解 Edexcel International 對單元二「說話」的校本評核和單元四「寫作」的要求，以及相關的行政安排。有意參加簡介會暨工作坊的校長或教師代表可透過教育局培訓行事曆報名(課程編號：ECP020100030)。

查詢

8. 如對二零一一年 GCSE (中國語文科)考試的修訂安排有任何疑問，請致電 3628 8761 / 3628 8787 向考評局查詢。如欲查詢為非華語學生提供的教育支援措施，則請致電 3540 7445 / 3540 7449 與教育統籌委員會秘書處聯絡。

教育局局長
黃廖笑容代行

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